

海南省道路运输局

海南省道路运输局 关于 2024 年旅游客运市场运力投放及 投资风险预警的通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和《海南经济特区道路旅游客运管理若干规定》等法规规章精神，为引导社会资金理性进入我省旅游客运市场，维护旅游客运市场秩序，推动旅游客运市场良性发展，避免盲目投资，促进旅游客运市场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现发布 2024 年海南省旅游客运市场运力投放及投资风险预警通告，供广大企业和投资者研究参考。

一、旅游客运市场运力投放情况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修订的《海南经济特区道路旅游客运管理若干规定》以来，随着道路旅游客运许可方式、准入门槛、经营方式和管理模式的重大调整，不少企业先后申请旅游客运经营许可，也有些企业及车辆退出旅游客运市场，基本形成了旅游客运企业“有进有出”、车辆“有增有减”、价格“有升有降、淡旺季波动”、运力供求关系动态变化的市场格局。

（一）旅游客运企业情况。截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我省累计许可旅游客运企业 246 家。其中，有部分企业获得许可后按时购置车辆投入运营，截至目前实有购置车辆并投入运营的企业 81

家；有部分企业获得许可后未按时购置车辆投入运营，已被我局撤销经营许可或核减经营范围的企业 110 家。近期，我局将再对一批已获得许可但逾期未购置车辆投入运营的企业撤销经营许可。

（二）旅游包车数量情况。截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我省共有省内非定线旅游客运车辆 3229 辆（其中大型 2716 辆、中型 414 辆、小型 99 辆），定线旅游客运车辆 37 辆，包车客运车辆 2800 辆（其中含部分班线车兼容包车客运业务的车辆）。

二、旅游客运市场投资风险预警

（一）市场空间有限。旅游客运市场与国内外经济形势、旅游市场行情、团散客比例、旅游消费趋势和游客出行方式选择等因素密切相关。随着民航、高铁、网约车、租赁车等交通方式快速发展和自驾、租车、高铁以及定制化出行游客比例逐年增长，团队游客比例和选择旅游车出行的游客比例显著下降，传统道路旅游客运企业、车辆及从业人员的生存状况和发展空间明显大不如前。尽管我省旅游客运企业及车辆可兼容从事包车客运和非定线旅游客运业务，但其经营业务范围仍相对较窄，经营模式比较单一，主要从事省内“团队游”客运业务，对旅行社及“团队游”的依赖性较强。同时，我省旅游市场淡旺季尤为分明，旺季游客多、旅游车运力紧张、驾驶员不足和淡季游客少、旅游车运力闲置、养不起驾驶员的季节性矛盾非常突出。

（二）经营效益低下。近年来，受多方面因素影响，我省旅游客运企业及车辆总体上接单量少、出车率低、客运量小，营业收入少、效益低、负债高，经营比较困难，已有部分旅游客运企业出现资不抵债、入不敷出、“还不起贷款”的窘境，少数企业濒

临破产倒闭的边缘，2021至今已有12家企业主动放弃、终止旅游客运经营业务并申请注销其经营许可。虽然2023年起经济复苏、市场回暖，我省旅游客运企业及车辆的接单量、出车率有所上升，甚至在2023年底出现了一波用车需求及客运量高峰的行情，但今年以来也出现了市场竞争激烈、行业自律不足、运价偏低、拖延运费等问题。

(三) 成本投入增大。根据近五年我省旅游客运市场运力供求状况和发展趋势分析预测，2024年我省旅游车运力需求规模为3140辆左右，与我省现有旅游车运力供给规模基本匹配。按照《海南经济特区道路旅游客运管理若干规定》第六条规定，申请从事道路旅游客运经营的，应符合“具有企业法人资格”“客运车辆数量在三十辆以上且客位三百个以上”“车辆类型等级应当达到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标准规定的中级以上，其中高一级以上的车辆使用年限不超过八年，中级车辆使用年限不超过六年”“有与其经营规模相适应的停车场地和固定办公场所”等条件。据此初步估算，某企业若申请获得许可并购置30辆客车投入运营，其直接投资将不少于2000万元。另按照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海南省清洁能源汽车发展规划的通知》(琼府〔2019〕11号)要求，2024年及以后新增及更换旅游客运车辆使用清洁能源汽车应达到100%，据此可知将进一步拉升车辆购置成本和企业直接投资。

综上所述，旅游客运领域是高投入、高折旧、低产出、低收益、回报周期较长、安全责任重大的重资产投资领域。希望市场主体和社会资本密切关注我省旅游市场动态，充分调研了解我省旅游客运市场行情和企业经营状况，客观评估自身投资经营管理

能力，深入分析旅游客运投资回报和风险，真正理性对待旅游客运市场投资，认真研究、慎重决策，切勿盲目投资，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投资损失。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厅。